

**《湖南省蓝山县坦头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
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报告》**

主要参数表

评估项目名称	湖南省蓝山县坦头矿区建筑石料用灰岩矿采矿权出让收益评估
矿种	建筑石料用灰岩
评估目的	出让（变更矿区范围新增资源）
出让机关	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评估委托人	永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评估方法	折现现金流量法
评估矿区面积	0.1112km ²
资源量合计	1750.30 万吨，其中：控制资源量 911.80 万吨，推断资源量 838.50 万吨。原矿区范围资源量 4.30 万吨（已处置），增扩区范围资源量（含矿柱安全区）1746.00 万吨
采矿技术指标	设计损失量为 460.50 万吨，开采回采率 98%
可采储量	1264.00 万吨，其中： 原矿区范围 4.18 万吨，增扩区范围 1259.82 万吨
生产规模	90.00 万吨/年
评估计算年限	15.00 年，其中：建设期 1.00 年；矿山服务年限 14.00 年
产品方案	不同规格的建筑用碎石（75%）和机制砂（25%）
产品销售价格（不含税）	42.51 元/吨
年销售收入	3,825.90 万元
固定资产投资	2,618.58 万元
单位总成本费用	29.63 元/吨
单位经营成本费用	27.70 元/吨
折现率	8%
增扩区范围资源量 采矿权出让收益价值	4,020.41 万元
评估基准日	2024 年 10 月 31 日
评估机构	重庆市国能矿业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
法定代表人	李正明
项目负责人	刘全禹
签字评估师	刘全禹、王静宇